

深圳圆融汇通跨境电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圆融汇通跨境电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7年12月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7年11月28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本次董事会应出席会议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会议由董事长赵潮升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议案及表决情况

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关于〈深圳圆融汇通跨境电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议案内容： 1) 公司拟以人民币 1.62元/股的价格进行非公开发行股票，股票发行数量不超过152万股(含152万股)，募集资金不超过246.24万元（含246.24万元）； 2) 股票发行对象已经确定，本次股票发行对象为11名自然人，均为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规定的投资者； 3) 募集的资金拟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进一步提升

企业的抗风险能力，促进公司稳定、持续、健康、快速的发展。

股票发行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年12月5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的《深圳圆融汇通跨境电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公告编号：2017-033）。

回避表决情况：认购对象赵惠卿与董事长赵潮升系姐弟关系，董事长赵潮升与鲍秀伟是夫妻关系；认购对象郭忠诚、劳聪为公司现任董事。故关联董事赵潮升、鲍秀伟、郭忠诚、劳聪该4名董事需回避表决。回避后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深圳圆融汇通跨境电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认购协议书〉的议案》

议案内容：同意公司与本次股票发行对象就本次股票发行事宜签订附生效条件的《深圳圆融汇通跨境电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认购协议书》。该协议需甲乙双方签署，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本次股票发行方案及本认购协议，并以前述最后一个条件的满足日为协议生效日。

回避表决情况：认购对象赵惠卿与董事长赵潮升系姐弟关系，董事长赵潮升与鲍秀伟是夫妻关系；认购对象郭忠诚、劳聪为公司现任董事。故关联董事赵潮升、鲍秀伟、郭忠诚、劳聪该4名董事需回避表决。回避后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深圳圆融汇通跨境电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将根据此次股票发行最终结果，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的注册资本及总股本。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情况：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深圳圆融汇通跨境电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确定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圆融汇通跨境电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确定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将以下账户认定为公司前次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因前次股票发行方案等议案未获得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不再实施，下述账户也不再作为前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为节约成本、提高效率，公司拟将下述账户认定为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在认购结束后验资前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基本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行	账号
深圳圆融汇通跨境电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深圳龙华支行	338090100100219606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情况：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等法律法规规定，为了确保本次发行股票工作顺利、高效的进行，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处理有关本次股票发行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授权董事会依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和股东大会决议，制订和实施本次股票发行的具体方案；

2、授权董事会修改、补充、签署、递交、呈报、执行与本次股票发行有关的一切协议和文件；

3、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的申报、备案事宜，包括签署、递交相关申报文件及其他法律文件；

4、授权董事会聘请参与本次股票发行的中介机构相关事宜；

5、授权董事会在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后，根据发行后的公司股本、股份总数及构成变动情况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并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及其他相关手续；

6、授权董事会办理与本次股票发行有关的其他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情况：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内容：2018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深圳市恒隆通物流有限公司、

子公司深圳云仓跨境供应链有限公司将为关联方深圳市伟浩工业商贸有限公司提供货运代理服务，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7 年 12 月 5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的《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4）。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公司董事鲍秀伟是深圳市伟浩工业商贸有限公司的股东、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公司董事长赵潮升与鲍秀伟是夫妻关系，关联董事赵潮升、鲍秀伟回避表决。

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情况：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议案内容：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系公司 2016 年年度审计机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综合考虑审计质量和服务水平，同时基于双方良好的合作关系，现拟续聘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年度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情况：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拟于 2017 年 12 月 21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深圳圆融汇通跨境电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深圳圆融汇通跨境电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

特此公告。

深圳圆融汇通跨境电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2月5日